

澳門特別行政區海關
第 06/2018/DAF/SA 號 公開招標
“9-11 米高性能快艇連舷外機(四衝程)”
問題回覆

1. 問：《承投規則》第二部份第 8.18 項中具適當空間和設備安裝海關專用巡邏系統的主機和天線之具體尺寸如何？

答：應預留安裝對講機和天線的合理位置、相關電源線和天線材料需要預先鋪設並預留 50cm 長度以便於相關設備後期的接駁安裝。

2. 問：《承投規則》第二部份第 3.10 項 c)艇旁安有不鏽鋼扶手，是否接受更好材質如鋁合金等？

答：接受，但必需做好防鏽蝕及防滑功能。

3. 問：駕駛台是否開放式？

答：《承投規則》第二部份第 1 項物品之特定要求中，每艘艇設有開放式中央駕駛台及座椅，在標書內作出說明及解釋。

4. 問：《承投規則》第二部份第 1 項物品之特定要求，每艘艇以兩台 250 匹或以上四衝程電油舷外機作為推進動力，當中以上的意思是指舷外機數量，還是匹數？

答：《承投規則》第二部份第 1 項物品之特定要求，每艘艇以兩台 250 匹或以上四衝程電油舷外機作為推進動力，當中以上的意思是指舷外機功率可用 250 匹或以上。